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14- 31

##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4 年 11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刊登了《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性公告如下：

###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召集人：董事会

2、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 777 号公司会议室

4、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4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5、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1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15日下午15:00至2014年12月16日下午15:00

6、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对象及参加方式

1、截至2014年12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以及截至2014年12月11日（最后交易日为2014年12月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B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4、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同时持有公司A、B股股票的股东进行网络投票时，应当通过其持有的A股股东账户与B股股东账户分别投票。

## 三、 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豁免履行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作关联交易承诺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相关内容，请见本通知公告之日公司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http://www.szse.cn) 上公告的其他信息披露文件。

## 四、 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代理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委托授权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地点：长春市汽车产业开发区东风南街 777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时间：2014 年 12 月 15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00）

## 五、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请见附件二。

## 六、 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长春市汽车产业开发区东风南街 777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30011

联系电话：0431-85122797

联系传真：0431-85122756

## 七、 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11 日

附件一：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豁免履行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作关联交易承诺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4 年 月 日

附件二：

##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

2、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360030

投票简称：富奥投票

在投票当日，富奥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审议的议案总数。

### 3、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证券代码 360030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0	总议案	100
1	关于豁免履行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作关联交易承诺的议案	1.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如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7)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详见 <http://wltp.cninfo.com.cn/gddh/main/tpzn.htm>。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